

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编制的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密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积极创新，健全机制，按照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结合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实际工作情况，现将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组织领导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强落实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的组织领导机构，明确各科室及基层单位的职责，设有专职人员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专人抓、有专人管、有专人办，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，把公开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各科室的考核指标。

（二）主动信息公开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强化重点信息的管理，完善机制流程，全面规范工作标准。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我局通过网站主动公开共发布 55 条信息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本年度无依申请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局制定并印发了《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梳理形成工作台账，明确政务公开的范围、内容和形式，确保做好政务公开自查及保密审查工作。

（五）教育培训

积极参加区里组织的集训，加强法律法规、典型案例、并全方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学习，加深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

强化监督管理，确保各项举措落到实处。所公开内容经过领导严格把关，并且强化公开事项的事前检查、事后复查，使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得到有效落实。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，我局通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责任、审议、评议、反馈、备案和监督等 6 项制度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、规范化的轨道。

（七）2025 年，我局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 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 (三) 不予公开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	0	0	0	0	0	0	0	
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	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当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还不够完善，对此我局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的建设，进一步健全、完善各项管理制度，加强效能监督管理。

部分信息更新不够及时，部分政府信息在平台上的更新频率相对较低，更新较慢。信息数量、质量亟待提升，需要加强信息更新管理，确保信息时效性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未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提高信息公开效率，加强信息公开管理，推动政府各部门提高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及时性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实际效果；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干部职工思想认识，提高公开全面性，针对政府工作人员，加强信息公开相关法规政策的培训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专业水平，为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提供保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工作过程中未发生过信息处理费情况，发出收费通知 0 件，总金额 0 元，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总金额 0 元。

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6 年 1 月 16 日